

苏州科技大学学术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校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 顾菊平

各位委员、同志们：

2024 年，学校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始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

这一年是值得铭记和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苏州科技大学赓续荣光，连续第五年荣获省属高校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第一等次；成功获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土木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城乡规划学 3 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办学层次迈上新台阶。

苏州科技大学学术委员会是学校最高学术机构，在学校党委领导下，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一年来，校学术委员会遵照《苏州科技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各项职能。我代表校学术委员会向各位委员报告 2024 年度校学术委员会的工作情况，请各位代表审议。报告包含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对学校的学术水平、学科发展等方面进行评价；第二部分是 2024 年度校学术委员会的运行和履职情况。

一、对学校总体的学科专业发展、人才培养质量、师资队伍建设和科研学术水平等方面的评价和建议

1. 厚植学科优势，学科建设成效显著

2024年，学校紧紧围绕“申博”这一中心目标，全校上下凝心聚力、真抓实干、攻坚克难，积极整合全校资源，做实做优申报条件；成立申博工作专班，精心打磨申报材料，成功获批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和土木工程、环境科学与工程、城乡规划学3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同时新获批3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和4个硕士专业学位类别，其中2个交叉学科，形成了多学科协同创新的良好态势。

2024年底，我校工程学、化学、材料科学学科进入ESI全球前5%，环境和生态学学科进入ESI全球前1%，ESI学科发展态势良好。完成了2018年获批学位点专项核验工作，参评学位点全部通过专项核验。启动省优势学科、重点学科的建设动态监测。

2. 深耕立德树人，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

学校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深化培养模式改革，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升；不断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业能力，切实提高双创育人成效。2024年，高质量完成了新一轮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成功获批江苏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12个专业获批江苏省高校品牌专业建设工程三期项目；新增9门江苏省一流本科课程。获得“挑战杯”主体赛全国金奖、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全国银奖等多项国家级重要奖项。

在研究生教育方面，不断完善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注重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积极推进国际合作培养与学术交流

工作。同时进一步规范了硕士学位授予工作。新增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 8 家、产业教授 6 名；获批 1 个全国示范性风景园林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新增省研究生教改课题 4 项；获教育部主题案例立项 2 项，2 篇研究生教学案例入选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获省研究生实践创新大赛和中国研究生实践创新系列赛事等多项省部级以上奖项 14 项。获批 6 篇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3. 坚持培才引智，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4 年，深入贯彻“人才强校”战略和“融入苏州”发展理念，紧扣国家级和省部级高层次人才及团队建设的核心目标，为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自主培养发达国家院士 2 人、“万人计划”青年人才 1 人、省部级人才 16 人；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 62 人，其中国家级人才 3 人。斩获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产教融合赛道一等奖，2 人入选 2024 年度科睿唯安“全球高被引科学家”榜单，17 人入选“全球前 2% 科学家榜单”。新增高层次人才团队 1 支。人才队伍建设成效显著。在人才引进、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岗位考核与聘任等师资队伍建设中，认真执行有关政策规定，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师资队伍建设工作整体运行平稳有序。

4. 矢志科研创新，科学研究成果量质齐升

学校加强有组织科研，创新科研组织范式。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 75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3 项；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 5 项；获教育部第九届高校科学研究优秀成

果奖（人文社会科学）2项。2024年最新自然指数学术排名位列全球475位，国内高校144位，上升19位。获批2个省教育厅重点实验室；获批1个省发改委工程研究中心，连续六年不断线；获批1个市重点实验室。我校牵头的“太湖光子中心前沿技术研究院”入选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学会2024年度“科创江苏”专项计划产业研究院项目。科研创新成果获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奖一等奖1项、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1项。14篇资政建言被国家级内参采纳。

学术委员会认为，2024年，学校事业发展取得了跨越式进步，学校正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围绕学科发展、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工作，不断探索发展的新思路、新模式、新机制，向着实现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新突破不断前行。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我们要在更高“坐标系”中谋划发展，攀高逐新“再出发”，实现新的跃升。

我们相信，学校党委、行政一定能够在提高育人成效、优化学科布局、厚植第一资源、科技自立自强、深化开放合作上再出发，写好立德树人、登峰筑原、人才强校、科研工作、融合发展新答卷。

二、校学术委员会的运行及履责情况

1. 完善组织机构建设

2024年4月，学校召开校学术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了2023年苏州科技大学学术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

同时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校学术分委员会建设，积极做好相关调研工作。

2. 积极发挥机构作用

校学术委员会的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了《校学术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各专门委员会多次召开有关会议，为学科发展、师资队伍建设、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等方面献计献策。

学科建设委员会在学校学科规划与建设等相关学术事务中充分发挥职能。在博士点、硕士点申报、省优势学科、“十四五”省重点学科建设、学科评估、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等工作中，为提升学科内涵、优化学科布局、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积极建言献策。

教师聘任委员会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专业技术岗位聘用、人才引进、各类人才工程评选和高层次人才聘期考核等工作事项中，积极发挥学术专长，认真履行相应职责。针对我校师资队伍建设的重点任务，对合理优化和完善教师聘任的有关学术标准和学术评价机制进行积极探索，提出建设性意见。

教学委员会积极参与新一轮教育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参与各类项目、相关成果的推荐审定、结项验收工作，组织完成了江苏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单位申报工作。为学校本科专业的减招、停招出谋划策。持续推进“以学生为中心”相关文件的落实，深入探讨学校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

科学研究委员会就学校有关科学研究的管理办法提出咨询意见，积极参与学校相关科研政策的制定。积极贯彻落实上级科研经费管理的相关政策，从学校实际出发，推动科

技创新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学校科研规范化管理筑牢制度基础。对今后高级别奖项的培育工作提出建设性意见，助力学校科研工作跨越式发展。

学术道德委员会积极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严防学术不端。不断落实《苏州科技大学学术不端行为认定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不断加强学术监督，有序推进学术道德建设。

学术伦理审查委员会组织专家对申报科研项目涉及学术伦理的材料进行审核。对 2024 年拟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江苏省自然科学基金等共计 30 余项科研项目的伦理审查报告逐份评议，提出了相关修改建议，完成伦理审查。

总体而言，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在全体委员的共同努力下，2024 年校学术委员会较好地发挥了在学校学术事务中的作用，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教育强国建设全面布局、高位推进之年，也是学校全面开启江苏高水平大学新征程的开局之年。新的起点召唤新的作为，学术委员会要持续发扬“创业敬业，团结进取”的苏科大精神，以“全方位服务美丽中国建设”为己任，以百舸争流的奋发姿态，紧抓机遇、乘势而上，向着建设特色鲜明、品质卓越的高水平大学目标勇毅前行！

各位委员，以上是校学术委员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委员审议。

2025 年 7 月 8 日